

#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，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苏州电科院”）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职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。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

苏州电科院作为国内电器检测领域的领军企业，立足江苏制造业创新高地，以服务国家“双碳”目标和智能制造发展为使命，深化科技创新核心驱动力。2024 年，面对复杂多变的全球能源转型趋势与行业竞争挑战，公司围绕智能电网建设与绿色能源体系发展需求，持续巩固输变电能源装备、智能电气检测等传统优势领域的国际领先地位，同时积极开拓新能源装备全生命周期检测、储能系统验证等新兴业务领域，整体经营情况稳中提质。

报告期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1,937.01 万元，其中：高压检测业务完成 47,638.73 万元，同比下降 2.73%，低压检测业务完成 13,451.36 万元，同比增长 10.61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,199.78 万元，同比增长 15.17%；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公司总资产为 266,860.35 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98,733.25 万元，财务结构稳健性较强。

### 二、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，具体如下：

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披露日期	会议决议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	2024 年 01 月 04 日	2024 年 01 月 05 日	巨潮资讯网：电科院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

十次会议			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	2024年04月21日	2024年04月23日	巨潮资讯网：电科院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	2024年05月30日	2024年05月30日	巨潮资讯网：电科院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	2024年08月20日	2024年08月22日	巨潮资讯网：电科院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	2024年10月23日	2024年10月25日	巨潮资讯网：电科院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	2024年12月03日	2024年12月04日	巨潮资讯网：电科院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4）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	2024年12月27日	2024年12月27日	巨潮资讯网：电科院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

## （二）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

2024年度，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、2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全部由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。

## （三）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

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							
董事姓名	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	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	缺席董事会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胡醇	7	0	7	0	0	否	3
顾军	7	0	7	0	0	否	3
陈凤林	7	7	0	0	0	否	3
李红梅	6	6	0	0	0	否	2
董永升	7	0	6	1	0	否	3
马健	7	0	7	0	0	否	3
赵怡超	7	0	7	0	0	否	3
陈松	7	0	7	0	0	否	3
朱中一	7	0	7	0	0	否	3

## （四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委员会名称	成员情况	召开会议次数	召开日期	会议内容
提名委员会	陈松、朱中一	1	2024年01月03日	《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副总监的议案》
提名委员会	陈松、朱中一、李红梅	1	2024年05月28日	《关于聘任袁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朱中一、赵怡超、顾军	1	2024年04月10日	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审计委员会	赵怡超、陈松、顾军	6	2024年01月22日	《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》、《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计划》
	赵怡超、陈松、顾军		2024年04月10日	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、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	赵怡超、陈松、顾军		2024年05月28日	《关于聘任袁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	赵怡超、陈松、顾军		2024年08月19日	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	赵怡超、陈松、顾军		2024年10月22日	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	赵怡超、陈松、顾军		2024年12月02日	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（五）公司治理与合规管理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及时、公平地披露信息，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及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。2024年，公司董事会不断加强自身建设，持续深化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和完善，确保内部管理流程高效、透明；定期组织董事会成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与学习，提升专业素养与决策能力；继续完善内部制度与流程，审议通过《舆情管理制度》，进一步强化公司合规管理体系；在深交所信息考核评价中获得B级。

#### （六）股东回报与投资者关系

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秉承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的理念，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，不断完善科学、连续、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同时，

公司以业绩说明会、网上答复投资者提问等方式，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与建议，不断改进公司的治理与经营管理，提升公司的价值与股东回报。根据股东大会决议，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年度权益分派。

### 三、2025年度重点工作规划

2025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，保持战略定力，提升风险防控能力，奋力开拓高质量发展新格局。

1、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，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防范机制，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，保障公司健康、稳定和可持续发展。

2、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规范性，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。

3、及时把握公司所处行业动向和发展态势，引领公司管理层实施战略部署，持续提升科研能力，推动技术创新；持续深化与关键客户的合作，巩固市场地位；拓展新的服务领域，增强企业竞争力；加强企业文化建设，更好地发挥企业文化先导、凝聚、促进作用，助力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；加强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，实现员工和企业的协同进步、共同成长。

2025年，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、恪尽职守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更大程度的发挥董事会作用，推进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，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。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2日